

四川文轩职业学院

2015 – 2016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5 – 2016 学年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编制本报告。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信息情况、对信息公开评议情况、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的举报情况和主要经验、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等六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一、概述

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是学院加强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增加工作透明度的重要环节，也是推进学院各项事业健康发展、实现依法治校的重要保障。本学年，学院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和省教育厅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精神和要求，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扩大信息公开范围、完善相关制度，切实提升学院信息公开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努力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为确保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有效运行，进一步加强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学院成立了由党委书记任组长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党委牵头，办公室、学生处、安保处、教务处、人事处、计财处、后勤处、招就中心、继培中心等部门

门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委办公室，由专人负责有关信息公开工作有关事宜，通过校园网站、宣传栏等媒介，有效开展信息公开工作。

为保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有效开展，学院确立了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机构与职责分工，明确了信息公开的内容，信息公开的形式、期限等，规范了信息公开的工作程序，并制订了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保障措施，为全面贯彻落实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制度保障。学院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还对《清单》中明确的 10 大类 50 条公开事项进行明确分工，确定责任单位，确保《清单》事项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渠道

学院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通过校园网主页、各部门网页、学院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QQ 群等网络形式，校内广播、公告栏等媒介形式，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处级干部会、群众座谈会等各种会议形式和校内文件、会议纪要等纸质形式，主动公开通报学院、各部门相关信息。具体内容包括：

1. 学院基本信息。主要包括：学院名称、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学院章程以及学院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内部管理体制、机构设置、学院领导等基本情况。公开平台：学院门户网站、校内文件、公告

栏等。

2. 学院重大事项。主要包括：学院改革发展和建设的重大决策，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重要改革方案及实施方案。公开平台：校内文件、公告栏、《校园动态》等。

3. 招生、就业信息。主要包括：招生政策、制度、计划、考试与录取规定，录取分数、录取结果及毕业生就业的政策、程序、招聘信息、就业率等。公开平台：学院门户网站、校内文件、公告栏等。

4. 教学科研信息。主要包括：学科与专业设置，重点学科建设情况，课程与教学计划，实验室、仪器设备配置与图书藏量，教学与科研成果评选，学院各级各类教学科研项目申报、审批和完成情况等。公开平台：学院门户网站、公告栏、《校园动态》等。

5. 学生管理信息。主要包括：学籍管理、学生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和优秀学生奖学金、助学金的评选和奖励、特困学生学杂费减免和困难补助、学生实习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对学生的处分及奖励等。主要公开平台：学院门户网站、校内文件、公告栏、《校园动态》、QQ 群等。

6. 干部人事信息。主要包括：教师和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数量、专业技术职务等级，机构、分配改革方案，教师干部岗位聘任（用）办法及聘任（用）结果；职称评聘以及晋职

晋级的条件、评聘办法和结果；选留毕业生，公派进修、访问人员的制度及结果。主要公开平台：公告栏、QQ 群等

7. 对外合作与交流信息。主要包括：对外合作与交流情况。公开平台：公告栏、QQ 群、《校园动态》等。

8. 财务、收费信息。主要包括：财务及其管理制度，收费的项目、依据、标准与投诉方式。公开平台：学院网站、校内文件、公告栏等。

9. 资产、物资采购及工程建设项目信息。主要包括：资产、大宗办公用品、教学仪器采购设备制度及采购结果。工程项目设置、资金来源、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选择、工程总造价以及工程竣工之后的验收结果、工程结算和财务决算。公开平台：学院网站、校内文件、公告栏等。

10. 突发性重大事件。主要包括：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处置情况，涉及学院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公开平台：学院网站、校内文件、公告栏等。

同时，学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的规定，做好对拟公开信息逐条审核，确保了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二）招生、财务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 招生信息公开

为使社会和考生更多、更全面了解学院情况，2016 年我

院招生工作加大了宣传力度和信息公开，分别在中国教育在线、省教育考试院“招生考试报”、“高考指南”、“考生必读”、“招生章程汇编”、“怎样填报高考志愿”、“高校招生杂志”、考试院官网、招生信息咨询网、各市州招生网，做了全方位的招生介绍，增加了招生的透明度；为实施阳光招生，我院的招生章程上传到教育部阳光平台，让考生和社会了解我院招生录取原则及相关信息并接受其监督；学院官网均在第一时间及时发布志愿填报时间；第一次录取时间及录取名单；征集志愿时间及录取名单；补录填报志愿时间及录取名单；录取通知书详尽地告知考生报到时间、地点、车辆接送安排及入学注意事项等，尽量且较好地做到了招生信息公开。

（1）招生录取程序、咨询及申诉渠道。

①招生录取程序：按照上级下达的招生计划总数，根据学院当年招生需要分解成省内、省外、普通高职、对口高职、文科、理科及各专业数；负责各类招生计划的核对，实施进档考生信息的下载，并根据投档情况、考生志愿，按照省教育考试院录取规则以及本院招生章程的要求，分配进档考生专业；负责考生电子档案的审查，审查过程中发现的异常情况做好详细文字记载并上报录取领导小组；各批次拟录取时，电话及时通知考生并告之有关事项；上传经录取领导小组审定后的拟录取新生信息，下载省教育考试院下传的正式录取信息；负责录取过程中录取结果的备份、录取数据统计

和各种录取信息的详细记载；录取结束后将录取新生的最终数据库及时提交教务处、学生处、后勤等有关部门，并将录取信息备份后传录取通知书制作邮寄组，制作邮寄组准确打印考生信息详情单并封装、邮寄录取通知书；在学院官网上及时公布各批次、各类别、省内外考生录取信息；受理逾期未报到考生的请假并敦促未报到考生限时报到。

②招生录取咨询：开通和公布六部电话，广泛接受来电咨询和问题解答。今年共接到有效咨询电话近 3000 多人次，向考生打出电话上万余次；考生及家长来电、来访咨询等相关信息登记。

③申诉渠道：在媒体和学院官网上公布举报电话，并印制专门的“监督电话接听记录册”，以保证对群众举报的处理能落到实处。

（2）重大事件违规处理。

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为确保招生录取工作严谨、有序进行，录取领导小组与每位参与招生录取的工作人员签订了《招生录取工作承诺书》，由录取领导小组分管纪检工作的领导督促检查实施。招生工作及录取过程中多次对工作人员进行纪律教育和培训，无重大违规事件发生。

（3）录取新生复查结果。

对预录名单、退档名单，经学院招生录取领导小组进行

集体研究确认后上载，在新生入学后，按照上级教育部门的要求进行复查，目前尚未发现不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

（4）录取结果。

今年我院共录取 4728 人，其中三年制录取 4194 人（省内普招 3880 人，省内对口高职 112 人，贵州 123 人，甘肃 79 人），五年制 534 人。考生在专二批录取结束及补录结束后查询省教育厅、省考试院及学院官网均可获知本人录取情况。

2. 财务信息公开

学院按照要求，不断健全和完善财务信息公开工作规章制度，全力推进财务信息公开工作，本学年，学院主要通过三个方面进行了财务信息公开，接受公众监督。

一是根据川发改价格〔2015〕590 号公示了我院 2015-2016 学年度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2015 级三年制高职业学费标准：理工类 9000 元/人·年，文史类 8500 元/人·年；住宿费标准四人间 1200 元/人·年，六人间 1000 元/人·年；代管费每学年按实际发生的费用收取，学年末结算多退少补；享受生源地助学贷款的学生，可按借款银行的回执中借款金额少缴本年度学费，并同时公布了咨询和投诉电话，公示了学院财务资产及学生资助等管理制度。

二是向社会公开了 2015 年度学院“三公”经费使用情况。主要包括本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及公务接待费，并对因公出国（境）团组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等信息进行了详细说明，同时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对本部门公开的信息进行了详细分析说明。

三是在教职工会上进行财务信息公开。公开内容包括当年财务收支状况，以接受公众的监督。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本学年，学院未收到需受理或答复的师生和公众信息公开的申请，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生收费情况。

四、信息公开评议情况

本学年，学院重要、重大和涉及师生的切身利益的教学、社会服务等信息通过网站等及时公开，师生反映良好。

五、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情况

本学年，学院无因信息公开工作而被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举报情况。

六、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学院 2013 年成立以来，信息公开工作在建立组织领导机构、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丰富信息公开内容等方面进行了探索。学院还利用传统会议、校内文件和网站媒介进行信息公开的同时，积极开通官方微信平台，将与师生密切相关的信息通过 QQ 群的形式及时公开，受到广大师生员工的普遍欢迎。但目前仍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

一是由于学院尚未建立统一的办公 OA 系统，信息公开的渠道比较零散，造成信息查询方式比较繁琐，信息公开基本数据难以精确统计。二是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仍需加强，内容需要进一步丰富。三是各职能部门信息公开工作仍然需要进一步加强等。下一步，学院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以办公 OA 系统建设为契机，统一信息公开发布渠道，完善信息发布、审核、统计机制，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不断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加强对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推动学院信息公开水平不断提高。

四川文轩职业学院

2016 年 10 月 30 日